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李华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提名李华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 仟命原因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魏柳丽女士的辞职报告,由于业务工作任务繁重故辞去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公司股东赵卓君对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出临时提案,提名李华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监事人员履历

李华,女,198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年8月至2014年3月,担任四川金星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16年1月至2017年1月,担任四川勇智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内勤;2020年1月至2021年6月,担任四川鸿纬测绘有限公司测绘内业;2021年6月至今,担任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管理员。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符合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有利于公司的正常运营。

三、备查文件

- 1、《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关于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